

類 科：法律政風

科 目：刑法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通緝犯甲搶奪巡邏警員乙的配槍，對準乙的太陽穴扣扳機，但是未能擊發，因為乙出勤時疏忽未裝彈匣。問甲成立何罪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甲為了殺害仇人乙，藉酒壯膽，於陷入爛醉、精神恍惚之際，將乙砍死。問甲的可罰性如何？（25 分）
- 三、孕婦甲有濫用藥物的習慣。醫師對甲提出警告，濫用藥物可能導致胎兒畸形，但甲仍執意繼續服用。甲果然生出一畸形的嬰兒。問甲是否成立傷害罪或墮胎罪？（25 分）
- 四、甲長期失業在家，企圖行竊富商乙。當甲破壞監視錄影器之時，乙恰好返家，大叫捉賊。甲見乙勢單力孤，取出預藏之老虎鉗搥打乙。乙頭骨破裂，顱內大量出血，智力嚴重受損。問甲成立何罪？（25 分）